

香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接受南方报业专访

修订《法律执业者条例》符合香港最佳利益

南方日报记者 陈彧 GToday 记者 陈晨 许晓鑫

3月30日，香港今年第一波“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进校园活动“走进”东华三院马锦灿纪念小学。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司长林定国与学生们一起体验3D打印、画画、踢毽子等各式活动，希望学生们能通过体验式学习，提升对国家安全的认知。

香港特区政府早前向立法会提交《法律执业者（修订）条例》草案，因涉及禁止海外律师参与国家安全案件而备受社会关注。林定国也因此不断通过多个渠道向社会公众解说草案的建议和考量。

“维护国家安全是应有之义，要让大众自觉参与。但这些不可能生来就懂，‘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就是一个好的宣传时机。”在位于香港中环南部山丘下亚厘毕道的律政中心内，林定国接受南方日报、GD Today 记者专访时强调，“不仅小学生，国家安全教育必须做到连‘师奶’都听得明白，让16个国家安全范畴变成脑中的‘common sense（常识）’，那才是合格的解说。”

海外律师参与本地案件必须以维护国家安全为底线

“香港虽然已经实现‘由乱到治’的关键转变，但此前为什么会出现‘乱’这个阶段，背后有许多深层次的问题值得反思，尤其是一部分人国民意识不够强，对国家安全没有充分理解。”在接受南方日报、GD Today 记者专访时，林定国多次谈到“法治是香港赖以成功的基石及核心价值”，律政司的责任既要普及法治常识，也要不断完善维护国家安全的相关法律，“比如近期社会广泛关注的《法律执业者条例》修订”。

乱港黑手、壹传媒创办人黎智英早前被控涉嫌“勾结外国或者境外势力危害国家安全罪”，违反香港国安法。但他却利用香港法律制度，申请聘用没有本地执业资格的英国大律师 Tim Owen 为其辩护，令社会一片哗然。

让海外律师参与国安法案件，如何保障案件中涉及国家安全的机密不泄露？

在香港特区政府的建议提请下，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第十四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解释》。随后，香港特区政府提出修订《法律执业者条例》，规范没有在香港特区全面执业资格的海外律师以专案认许方式来港参与涉及国家安全案件的诉讼。

林定国向记者介绍了《法律执业者（修订）条例》草案的修例理据：首先，“一国两制”以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为最优先，本次修例旨在让特区政府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第二，修例保留了香港普通法制度的独特优势，并非寻求对海外律师参与国安案件施加全面和绝对的限制，如果行政长官认同有关申请属例外情况，申请人仍可参与案件；第三，修例厘清了行政长官和司法机构在处理海外律师问题时的角色，国家安全属行政机关事务，行政机关对此亦有最终话语权；第四，修例坚持法治原则，尊重香港基本法保障的人权，而且不具追溯力，不会损害被告人选择律师的权利。

“事实上，绝大部分普通法的司法管辖区都不会允许海外律师来参与本地普通案件，更不要说参与国家安全案件审讯。”林定国说，允许海外律师参与涉及国家安全案件辩护“闻所未闻”，香港法律制度允许海外律师在适当的情况下参与本地案件，已经非常宽松和开放。“但这种宽松和开放是有一个底线的，就是必须维护国家安全。”

“新修订的内容中我们分工明确。如果是涉及到国家安全，需要逐个案件交由行政长官来甄别。在不涉及国家安全，或行政长官甄别后认为不存在国家安全风险，海外律师能否参与案件，最终依然是由法庭根据一贯原则来判断，例如是否符合公众利益等。”林定国进一步解释说，这样的安排避免了“一刀切”，也希望取得一个平衡：在处理属于行政机关宪制职责的国家安全问题的前提下，兼顾香港普通法系的独特优势，如尊重司法独立审判权，一般诉讼各方选择法律代表和接受公平审讯的权利等。“我们争取在今年上半年通过条例草案。这项建议符合香港的最佳利益。”林定国说。

二十三条立法须可应对未来国际形势变化

《法律执业者条例》的修订，是香港律政司近期在落实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完善特区的司法制度和法律体系中的重要工作。

二十大报告强调，要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落实中央全面管治权，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落实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林定国表示，要完善“一国两制”就要看到方针的最高原则，即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发展利益，这与二十大报告中提到的要“完善特区的司法制度和法律体系”相呼应。对此，香港律政司也必须落实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除了修订《法律执业者条例》，也包括加快推进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条立法等。

“二十三条立法是基本法所明确香港特区的宪制责任，必然要尽快履行和落实，也要谨慎处理，重新检视和研究目前哪些法例需要优化和取替，力求做到最好。”林定国强调，必须确保新出台的法律能够与时俱进，配合时代的需求、客观环境的需要，在兼顾解决当前问题的同时，也要有能力应对未来国际形势的变化。

4月15日是香港国安法实施后第三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香港街头已经挂上了“国家安全 稳定繁荣基石”的主题海报，既有紫荆花雕塑、政府总部、中环建筑等香港特色元素，又有万里长城围绕，寓意国家安全是香港繁荣稳定的基石。

“今年的活动比以往更加多姿多彩。”林定国介绍，今年的教育日既有严肃认真的讲座，也有轻松的纪律部队开放日、学校运动和手工艺品制作。他希望通过这些丰富的活动增加公众的参与感，潜移默化地增强国民意识、国家安全意识。

“这些事情不可能生来就懂，需要我们不断去解说。我经常强调，维护国家安全是应有之义，要让大众自觉参与。”林定国认为，要培养社会公众在这方面的自觉意识，需要从国民意识、国家历史上去谈，从国际形势去分析，而不能单纯地就法律谈法律。

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是中央送给香港的大礼

香港是全球最受欢迎的仲裁地之一。近年来，国际社会对调解的需求日益增加，但目前国际上还没有专司调解的政府间国际组织。对此，我国与持相近理念的国家起草并达成了《关于建立国际调解院的联合声明》，决定共同发起建立国际调解院，专门提供调解服务，为各类国际争端提供友好、灵活、经济、便捷的解决方案。2月16日，在中央人民政府的支持下，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在香港成立。

“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是中央送给香港的一份大礼。”林定国难掩兴奋地说，国际调解院作为一个国际组织，其落户对于任何一个国家来说都是头等大事，“国家选择在香港建设国际调解院，就是对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和解决争议服务中心的认同和鼓励。”

目前世界上的争端解决机构主要通过诉讼、仲裁等解决国际争端，一般仅将调解作为辅助或前置手段。在林定国看来，国际调解院的建立将把调解作为解决国际争端的新方法，不仅弥补了国际争端解决方式的“空缺”，也为香港推进国际法律服务多元化带来更多积极作用。

香港特区行政长官李家超在其任内首份施政报告中提出，要打造国际化法律服务平台。林定国认为关键在于发挥香港在“一国两制”下，作为中国境内唯一实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辖区的独特优势，可以为建设“法治中国”“法治湾区”作出应有贡献。

“我们一直在打造具有香港特色的普通法制度。香港是国际商贸、金融中心，我们实施的普通法律体系与海外主要经济体相近。”林定国说，“香港有丰富的法律人才资源，也有令人信赖的法律制度，这也是海外人士愿意在香港接受法律服务、走法律程序的原因。”

综合这些因素，林定国认为香港可以在法律上充分发挥“超级联系人”的角色，通过优化与内地各项制度的衔接，让认可和信赖香港法律制度的海外人士，可以通过香港进入内地参与各类商业活动、投资活动，从而吸引更多国际人士参与国家的发展。

“这也是遵循‘一国两制’最高原则中，在维护国家发展利益方面香港可以作出的贡献——在中国式现代化的高质量发展中发挥香港的专长。”林定国自豪地说。